

6-10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（注（联合体）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需提供本函，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澄城县城关街道卫生院）的（澄城县城关街道卫生院康复设备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康复床、低频脉冲痉挛肌治疗仪、神经康复机电生物反馈训练系统、多关节主被动训练仪、超声波治疗仪、手功能热电治疗仪、温热电针综合治疗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72人，营业收入为65505.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9683.37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 （微波治疗仪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苏诺万医疗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4人，营业收入为60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13.25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报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西安曲江医械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25日

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）